

中
247.8092
84

中華聖公會概論



Chung Hua Sheng Kung Hui

A BRIEF EXPLANATION OF ITS
IDEALS AND ORDER

by

THE REV. JOHN W. NICHOLS, D.D.

and

THE REV. E.S. YU, M.A., L.T.H.

(Second Edition, Revised)

Published by

The Church Literature Committee

of the

Chung Hua Sheng Kung Hui

by the help of the

Society for Promoting Christian Knowledge

PEKING

1934

主歷一九三四年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

再版

中華聖公會概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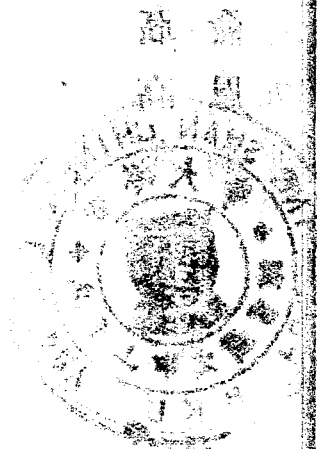
俞 聶
恩 高



中華聖公會書籍委員會刊行

3228211

3 1 MAR 1983



中華聖公會圖書館藏

中華聖公會概論

中華聖公會概論

中華聖公會

中華聖公會概論目次

緒言

一 基督教會

二 聖公教會

三 聖公會

四 中華聖公會

五 聖公會的四個原則

六 聖經

七 信經

八 聖禮

九 聖職

中華聖公會概論 目次

十 公禱經

十一 中華聖公會的政治

十二 中華聖公會的精神

六 聖經

緒言

當耶穌被釘於十字架時，軍人分他的衣服，但有一件上下無縫的內衣，他們不願將牠撕裂成片，各取一份，遂拈鬮而分。（約翰十九章二十三、二十四節）這雖是偶然的事，但亦寓有深意，表示基督的身體是不可分裂底，焉知後世的人倒將基督的教會四分五裂了！

愛基督的人，都希望教會有一日能再合一，但分易合難，裂縫既深，決非一朝一夕所能無形消滅的！不過每個基督徒難免是要隸屬有一種公會，方得算爲一個健全分子。至於應加入何種公會，也不可加以慎重考慮，該公會是否爲我所贊成？其所標榜的信條和教政是否爲我所贊許？

本書編輯宗旨有二：（一）使中華聖公會會友更明瞭其本會的情形，因此可以做一個更忠實的會友；（二）希望他會的同道們利非基督徒，明瞭我們聖公會的習慣、教政和信條等，得以不發生誤會。

我們編輯本書，並非要批評他會抑人揚己，蓋每一公會各有其特長，何敢妄加評論！倘偶有提及，亦不過借石攻錯耳。我們甚願多明瞭他會的情形，以致可以與他會表同情，同情心既濃厚，則聯合必更容易。故編是書之一極大希望，即欲中華聖公會各會友，先將內部團結起來，然後再與凡愛基督者聯合，於是基督之身體得以復合，而人們之信仰亦有根據，將榮耀歸於上主，是所至盼。

編者識 一九三二年十月二十一日

一 基督教會

基督教會發軔於上帝的兒子拿撒勒人耶穌。經中稱基督為教會的「房角石」（以弗所二章二十節）。所以基督教徒不但是信仰耶穌所傳的道，並且也須為着下列的三個原因，而加入他所創立的聖會。

（一）創立教會是耶穌的本意，在馬太十六章十八節，他說：『我要建設我的教會。』因此他特為揀選十二位使徒，令他們在他升天以後，充當信者的領袖，而努力於教會的建設。不但如此，他也親設兩種教儀：日聖洗，日聖餐；這兩種教儀都含有社會性，因為她們不是個人所能行的，而為一切信仰者所必須共同參加的。

（二）基督教會的宗旨，不願人「獨善其身」，乃是要人的信仰以愛人為根據（加拉太五章六節），以信者能「互助」「互愛」為原則，不若儒釋道三教中人，祇講自修。但是信基督者都是弟兄，既是弟兄，當

然不可自顧自，應當同在一個團體裏盡相愛相助的責任。

(三) 基督命令信他的人須將其「福音傳佈到全世界」大凡一種事業的成功，尤其是偉大的事業，少不了合作的精神。譬如行軍，強敵當前，豈是單夫匹馬所能擊退的嗎？必須整隊前進，聯合動作，不然，就沒有不失敗的。所以信仰基督者，因為要遵命將福音傳遍天下，自然也有加入教會的必要。

就以上三點看來，信仰基督者，從開始就成立有組織的教會。誠如古人所言：『凡沒有教會做他的母親，必不能得上帝做他的父親。』

今日基督教會，因宗派的分歧，名稱遂有不同。普通的人，常常不容易明白這些名稱，所以我想先將三四個名稱解釋一下。在本書「聖公教會」"Holy Catholic Church"就是指從古時到現在一統而不間斷的教會。有時簡稱「公教會」"Universal Church"就是指全世界古今新舊各教

會。「聖公會」"Sheng Kung Hui"就是指一切由英國教會所分出的教會。有時也稱為「安立甘會」"更正教會" "Protestant Church" 就是指今日在我國所稱為「耶穌教」的。我們聖公會和古基督教有直接的系統關係，而且是更正過的，所以也可以稱為「更正的公教」。

一一 聖公教會

我們要了解這個名詞，必先研究教會的歷史。信仰基督者所集合的團體，在新約裏面，僅稱為「教會」。以後又加了一個字，稱為「聖教會」。「聖」字含有「分別屬神」的意思。所以教會就是「上帝的選民」(彼得前書二章九節)。

基督教在最古的時候就有邪說和分裂的事情。所以教會的領袖須將正道及正宗的標準釐定清楚，俾信徒有所遵從。他們就設立兩個準則：正宗的教會是「使徒所設立的」，正道是「公教」，「普世教會」所共奉的。倘有

一個新設的教會，與使徒所設立的沒有關連，她便不是正教。倘有某人或某地方發起一種道理，不得普世教會的共同承認，也不得稱為正道。所以基督教會的兩大信經都承認『聖而公的教會』（使徒信經）「和使徒所立的聖公會」（尼基亞信經）。

至主後第十一世紀，因為交通困難，疑忌叢生，公教遂至分裂為東西兩部。羅馬主教即為西教會的領袖。

至主後第十六世紀，羅馬主教的專制，和教會行政的腐敗，釀成了宗教大革命。在法德兩國教會的革命不但反對羅馬主教，而且漸漸的與公教會分離。

但宗教革命在英國的趨勢，却是稍為兩樣。英聖公會雖棄脫教皇的約束，但仍不失公教的性質。她雖更正了許多事情，但並不願另創一個新異的教會，這是英教會所屢次聲明的。因此每逢禮拜的時候，聖公會都念信經，表示其對於「公教」的信仰。由是觀之，公教會有很長的歷史。時至今日，教會裏有三大派自稱為「公教」，即東正教會羅馬教會（或天主教）及我們的聖公會。

三 聖公會（又名安立甘宗）

主後第二世紀，基督教會才流傳到英國，到了中世紀西歐的教會和英教會，都在羅馬教皇管轄之下。

中世紀的時候，英教會屢次反對教皇的專制，到了十六世紀，便脫離他的威權，成為自治的國教，祇是英聖公會一面保留公教會的遺傳，一面又復浸潤了更正的精神。她廢除中世紀教會的許多迷信和無謂的儀式。所以今日的英教會，可稱為基督教會中的「中庸的教會」，因為牠兼具公教和更正教的特長。因其為「公」，所以有許多地方和天主教及東正教相似。因其為「更正」，所以又和耶穌教會很有同情。英教會這樣的新舊並重，所以受

了許多抨擊，但是他人所以爲缺點者正是本教會的光榮。

在這過去的三百年間，英人從事於探險殖民，同時英教會亦從而移設於各地。在愛爾蘭、蘇格蘭、威爾士、美國、坎拿大、南非洲、澳大利亞和紐西蘭各地都有自治的「安立甘宗的教會」。在中國、日本、印度、非洲、墨西哥和南美洲都分設了教會，他們暫時都受英美母會的津助，而漸漸努力於自立自治。這些教會公同的名稱是「聖公會」或「安立甘宗」公會。

聖公會以每會均能「自治」而不「獨立」爲理想。牠們的精神是一致的。牠們都遵守公教會的信義制度和交誼。牠們互相交換聖品和信徒，主教們也常互通聲氣。而且每十年全體主教均聚集於英京蘭柏一次，以討論本宗教會內各種問題。一九三〇年中華聖公會首次派一個華主教出席於蘭柏會議，這就是河南的副主教蘭柏會議雖無立法權，可是主教們所同意的事，各教會莫不樂從。這樣看來，各國的聖公會兼備「地方自治」和「公教會

合一」兩種性質。

四 中華聖公會

「中華聖公會」這個名稱表明兩種意義：（一）這教會是中華的，（二）牠是基督公教會的一部份。

中華 主後一八四五年，英美聖公會的佈道士始來到上海。一九一二年有十位主教，中西聖品和信徒聚集於上海磋商關於本宗各支聯合的問題。他們決意聯合，定名爲「中華聖公會」，釐定憲法，並組織總議會以聯絡各教區，成爲全國整個的教會，是爲中華聖公會始創之年。現在本公會有十個教區，和一個佈道區（陝西佈道區）十七個主教（其中華籍者五人）及六萬左右信徒。英美聖公會都承認中華聖公會是自治的教會。不過牠尚未完全自立，因爲牠仍受外國的資助。經濟上的自立是牠眼前的重要目標，然牠已是自治的，牠的行政不受任何別個教會的牽制。牠能自制法律，釐

定儀節及施行一切不背普世聖公會原則的事情。「中華聖公會」的團體雖小而在中華的基督教各會中佔了很緊要的地位。因為牠好像別國的聖公會一樣，佔了一個中央的地位。

聖公會。我們一看這個名稱，就知道這個教會不是一個新異的或獨立的教會，而是聯屬於原始的基督教會的。牠是公教會的一份子，所以牠的目標不僅是維新的或守舊的或「中華的」。牠的目標是和普世聖公會的要道教政禮儀互相吻合的。所以「惟我獨尊」的精神和中華聖公會的精神是大相逕庭的。

中華聖公會是英美坎拿大聖公會所創立培養的。所以牠和牠們有一種特殊的關係。處於今日複雜的世界裏，沒有一個國家能離羣而獨立，教會也是這樣的。中華聖公會因為是屬於「安立甘宗」所以不是限於一區域的，他和世界的教會，保有不斷的交誼，同氣聯枝，形成一個大團體。

五 聖公會的四個原則

中華聖公會原則的綱要已於其憲綱中載明。茲為臚列如下：

- (一) 聖經包含一切關於得救的要道，並為信奉僅有的標準。
 - (二) 使徒信經和尼基亞信經包含聖道的綱要。
 - (三) 洗禮和聖餐是必須遵守的兩聖儀。
 - (四) 由主教傳授的三品聖職是必須繼續維持的事。
- 以上一二兩條規定教會應信的要道，三四兩條規定教會應守的規習。全世界的聖公會都奉這四條做必須遵從的標準，又為「公教會」最低限度的標記，惟天主教則增加教皇無上權柄和其他信仰條例，而更正派各教則廢除其中的數條，因此兩方都失了中庸之道。

任何教會必須有固定的信條和實施的原則。聖公會之所以奉這四條做原則，是因為我們以為牠們能使教會聯合。這四條之外無論增減却有使

教會分裂的危險，這是由歷史證明的。而且我們以為教會將來的聯合，也必惟此四條是賴。本會所制定的信儀並不倚賴個人的見解，也不專重某國家或某時代的觀念。因為基督教的聖道本不是人爲的，也不是英國人或中國人所能創立的，乃是上帝藉基督所啟示的道理。而且在要解明這個道理的時候，聖公會不是依據一兩個人的斷定，乃是注重普世公教會的經驗和信仰所得的見解。

在聖公會裏無論那一個教會，祇要不違背以上四個原則，儘可另加信條或禮節，而任意變換之。例如英聖公會有三十九綱領，別會則不守也可以，因為教會合一，不在一切瑣屑事上劃一，而在大原則上的共同遵守。至於四個必須遵守的原則，請於以下四章討論之。

六 聖經

在這四章裏我們要討論上章所提的四條原則。聖經是集六十六卷散

經而成。舊約三十九卷，大都是耶穌降生前猶太教所選錄的。新約二十七卷，大都是主後第一世紀的教會所審定的。這樣說來，先有教會然後有聖經。像先有國家而後有憲法一樣。基督教的聖經則合併猶太教的舊約和牠自編的新約合成爲二約大經。

聖經是闡明教會基本原理的書籍。猶太教以信奉「上帝是獨一而神聖」爲要道。如申命記六章四節說：「以色列阿，你要聽，耶和華我們上帝是獨一的主。」舊約書的大意就是告訴我們猶太人如何獲得此道，如何保守此道。耶穌基督是「上帝的道成肉身」，他將上帝對於人類的教訓，完全指示於人（希伯來一章一節二節）。他開人類與天父上帝交通的門徑，爲人類的救主。他的使徒和其他信徒把耶穌生平的事蹟和言語紀錄下來，而且解釋給新進的教友們聽。這些紀錄編輯起來成爲新約聖經。

基督降生前上帝傳給猶太人的真理，和耶穌及其使徒們的言行，都是

歷史上的事實。理論和哲學的學說時有變更，但事實不能改換。基督教會既是建設在事實上的，並非祇是一種學說。所以教會應以聖經爲正道永久的根基。簡單講一句，聖經是得救之道惟一的標準。

聖經既是宗教的書籍，自然與科學天文地理等書不同。而且經內各卷既爲人工所抄錄的，必不能毫無文字上的舛誤。所以聖經不是萬無錯誤的書本。我們要了解聖經，應該研究牠裏面的宗教精神。要得牠的精神，我們須用頭腦思想，更要用祈禱和真誠的心，然後「探驪得珠」，可獲經內的精髓。我們讀經也不要以爲徒賴己力，便可以了解其中奧義。我們研究任何科學，既須仰賴前人爲導師，則研究聖經當然也不能夠例外。何況聖經不能夠憑「個人的解釋」，我們要了解聖經，須賴以前和現在誠懇積學的基督徒的幫助。這些人集合的教訓，乃是「普世公教會的見解」。唯有這普世教會的見解，才可算爲穩當的觀念。

七 信經

聖經爲天下之大經，其中包含故事、歷史、法律、詩歌、訓誥等等，祇是這些東西的價值未必相等。既是如此，一個初學者如何能分別經內何者爲輕，何者爲重呢？對於此事，公教會給我們一種指導，這就是信經的效用。

使徒信經和尼基亞信經的根據，我們可以從馬太福音二十八章十九節裏找出來：在這節書上說：「須奉『父子聖靈的名』，基督教所信仰的神，乃是獨一上帝，父子聖靈，三位一體之主。牠與猶太教和其他宗教的不同，即在此點。教會爲了要避免三一上帝的道理被人誤解，而且要將此要道詳爲解釋，所以信經中對於「父」、「子」、「聖靈」均略加註語。使徒信經的大部份，大概是成於主後一二世紀，用以教訓預備受洗的人。其中句法十九取於聖經，古今基督教各教會均奉此經爲圭臬。

尼基亞信經是主後三百二十五年尼基亞總議會，即基督教的第一次公議所頒佈的。其中「我信聖靈」以下各句，是三百八十一年第二次公議會所增加的。此經的目的是用以範圍正道，免受否認基督和聖靈的神性者的摧殘。牠是各公教「神學的」信經。更正教中多數公會也承認牠。除此兩種信經外，基督教並沒有其他普遍承認的信條。

使徒信經和尼基亞信經僅含基督教最重要的道理。各教會以時地之需要可以自創更詳細的條文，以發揮該教會其他的要道。但是此類局部的條文，並不獲得普遍的承認，而且也可以隨時修改。我們聖公會所共認的信經，祇有這兩種，這是我們把牠列在憲綱裏的原因。從這兩種信經，我們不難明瞭基督教的主要道理。

八 聖禮

人類和文明的進化都須用「記號」做工具。假使我們沒有語言，那麼我們與禽獸有甚麼分別呢？語言是甚麼？言不過是肺管喉嚨及口舌所發出來的聲音，而我們使這聲音含着一些意思罷了。人類最大的發明，大約就是文字了。倘無文字，前代的學術智識，必歸湮沒，而進化也就停頓了。可是文字也不過是筆墨所作的「記號」。不過這些一橫一畫一直一點都是有意思的。他們的價值就在這裡。一個國家亦必有牠的「記號」。假使警察和兵士沒有制服做他們的記號，我們怎能分辨他們呢？國旗是一國最寶貴的標誌，然而旗幟不過是布和顏色的集合體罷了。牠們的本質是不值甚麼錢的。國旗的價值完全是在牠所代表的意思。國旗能鼓動祖國光榮的感想，而激發愛國的熱誠。

基督教是一個偉大的團體，牠當然也有牠的「聖號」。十字架，聖棹，洗盆和崇拜的儀式，都是聖號。但教會最大的聖號，却是耶穌基督親立的聖洗和聖餐兩種聖禮。

耶穌曾命信仰他的人，須用水奉父子聖靈的名，而受洗禮。水之爲用，能夠浣潔東西，又爲養生之必需品。所以洗禮表示罪的赦免，和上帝所賜的靈恩。一個人寫名字在物件上，是表明那東西是屬於他的。一個受洗而奉三一上帝的名，也是表明他成爲上帝的兒子，已加入他的大家庭。

耶穌死在十字架上，來證明上帝多麼憐愛罪人，這是福音的中心。耶穌設立聖餐，就是要叫我們念念不忘此點。麵包是搗麥爲餅，用以養生的。酒是榨取葡萄汁，用增欣快的。聖餐用麵包和葡萄汁，正是要表明上帝的愛。我們每逢領受的時候，不僅視爲餅酒，應當想到耶穌基督十字架的犧牲。我們吃喝好像接受基督於我們的心裡。如此領受，則愛神愛人的心，必油然而生，而神

人間的「神交」和衆信徒間的「相交」，必由此而實現。

這樣看來，聖洗和聖餐是基督教兩種極重要的記號。中華聖公會的憲綱裡面，所以特提出這兩種聖禮，做立會的要綱。

九 聖職

無論甚麼社團，都有牠公認的職員。倘若沒有職員，牠的事業便難以發展。倘若牠的職員不是會員所公認的，那社團便難以統一。

基督教會最初的職員，就是耶穌基督自己所立的使徒。以後又有一個耶穌所特選的聖保羅，也是耶路撒冷的使徒們所承認的。其後使徒設立長老和會吏，以佐理會務。（新約裡面監督和長老，名異職同。）使徒監視全會長老和會吏，則主持一地方的教會。使徒逝世之後，教會的大局仍須有人負責監護，所以聖保羅在晚年的時候，派立提多與提摩太充任該職。在其他各

處則推舉有才幹的長老爲當地的領袖，而膺「監督」的職位。主後約一百五十年的時候，無論在甚麼地方的教會，都有監督、會長、會吏、三品聖職。這些職員都是監督們用祈禱按手而派立的。到了十六世紀，教會正式的聖品，祇有這三級；但是在西歐羅馬主教的勢力遞增，他遂擅取「教皇」的頭銜。到了現在，天主公會仍舊主張一切基督徒都要絕對服從教皇的威權。

當宗教革命的時候，更正教各教會謀脫離教皇的羈束和當日教會的各種弊竇，遂同時廢棄「三品聖職」中的一品二品，或竟三品都廢除。可是英教會並不這樣，牠仍舊保存主教所傳授的三聖品職。我們以爲更正教各公會從前廢棄公會遺傳的聖職的舉動，或者也有相當的理由，所以我們也尊重他們所設立的教士。一九二〇年蘭相會議宣言中有一節說：「牠們的聖職顯然有聖靈的祝福，而爲靈恩有效的媒介。」不過一個病人，雖有時不得已割去一足，可是常人最好是兩足俱全。除非萬不得已，聖公會斷無廢

棄公會久遠的成規的意思。天主公會增加教皇的專權，是失之太過；更正各教廢棄聖職的品級，是失之不及。一則左倚，一則右傾，都非中庸之道。我們雖不必批評牠們，但也不必附從牠們，「各行其是」就是了。所以公禱經裡派立聖品人的序文裡說：「我們保守基督教會由原始遺傳下來的三品聖職。」信哉斯言。

十 公禱經

約翰四章廿四節說：「凡崇拜上帝的人，必須用心靈和誠實崇拜他。」這是基督教的崇拜惟一要素。可是「心靈和誠實」同「秩序和美觀」並非互相反對的。聖保羅覺得有秩序的禮拜非常緊要，所以他特命哥林多的教友，在大衆禮拜的時候，「凡事都要按着次序行。」（哥林多前書十四章四十節）

人人都會祈禱，但未必人人都善於領禱。人人都能創設崇拜的儀式，但未必人人都能創設好的儀式。倘在公禱的時候，任何做領袖的人，憑着自己的興趣去做，那麼一定很難得到有秩序和美備的成績，好的儀文和好的禮式是長時期在各地試驗的結果。所以教會自開始的時候就徵集好的禱文和禮節，以充實牠的禮拜。到了主後第四世紀，教會就有不少的祈禱經。在中世紀時代，所有的祈禱經都是拉丁文。一五四九年，英教會刊行英文公禱經，但是這部公禱經並非創著的新書，大都是將拉丁文公禱經裏面複雜無用的刪去，而保存古教會的精華。華文公禱經是從英美聖公會的公禱經翻譯出來的，所以中華聖公會的公禱經，包含歷史的教會最優美的禱文和次序，而且其中的大部份都是聖經的語句。

現行公禱經裡面，包含五種材料：（一）日用的禱文就是早晚禱文及總禱文，（二）聖餐禱文，（三）隨時禱文，（四）詩篇，（五）派立聖職禮文。

中華聖公會的公禱經，既是從英文翻譯出來的，當然很難完全適合中國人的用處，對於這一件事，總議會的目的是要產生一部適合於中國文化和國情的公禱經。這事現在已經在着手辦理，可是不能即刻成功，要有學問淵博慎於判斷的人出來編纂，才能把中華的國粹和公教的遺傳冶為一爐。人的膚色形狀雖然稍有不同，可是他們的本心却完全一樣。所以中華聖公會將來就是自編公禱經，和別國聖公會的公禱經比較起來，我想也不至於有多大的分別。

十一 中華聖公會的政治

中華聖公會是「自治」的教會，不受任何國外教會的挾制，只是現在牠尚未能完全自養，等牠能完全自養，才可算是完全自立。

中華聖公會也是「法治」的教會，牠的主教聖品和信徒們都受憲法

和規例的統治。依憲法的規定，聖公會是三年聚集一次總議會。總議會組織以各教區的主教成爲主教院，又以每教區四個聖品、四個信徒組織爲代表院。每件提案須經兩院通過才算成立，而爲有效的法律。總議會也選舉一個主席主教，一個常務委員會和其他委員會（如規例委員和公禱經委員等）以處理兩會間應辦的事宜。

每個教區也有牠自創的憲法規例。教區議會大概是每一兩年聚集一次，以教區主教爲主席，區內所有聖品都出席，而每堂區且選出代表若干人爲議員。教區議會也有一個教區常務委員會和其他應有的委員會，以處理本區應辦的各種會務。

一個教區又劃分爲若干堂區或牧區。所有的聖品和信徒的權利和義務都有法規制定。各牧區又有區董會和各種委員會，這是給信徒們都有發表他們的意見和選舉他們的代表和職員的機會。

這樣看來，中華聖公會的牧區、教區和全教會，都是自決的團體。在他裏面無所謂「主教的事權」以及其他「獨裁行爲」。倘若區內某種法規或習慣有不適當的地方，則議員可於區議會聚集時動議修正之。倘若所舉的代表不稱職，則信徒們可以改選別人，以免議會爲尸位者所把持。本公會既是法治的，所有的職員應當遵照法規行事，教友們也應當勉力擁護而順從之；一切明叛暗攻，都是基督教會的精神所絕對不能容的。

中華聖公會的傳道部是一個特別緊要的機關。該部現在擔任陝西佈道區的事務。佈道區的經費是由總議會向各教區攤派的。各教區所籌的款項由佈道部保管提用而報告於總議會。

中華聖公會的經濟是「公開」的。教區和教區的會計每年須將財政報告呈諸大會，而受議會所指定的稽核員的查核，以昭慎重。

十二 中華聖公會的精神

有許多人把聖公會看做一個莫明其妙的教會。牠在許多地方好像是天主教，但是與更正教又沒有多大的分別。在聖公會中某堂是極注重儀節的，而某堂的儀節却又很簡單。外人又聽說聖公會有「重儀派」、「重信派」和「重理派」之分，彼此矛盾，不能一致。這樣的教會怎麼會不分裂呢？到底聖公會有甚麼公共的立場，叫牠們外雖迥異而內實統一呢？這個問題的答案祇有一個字，那就是聖公會的宗旨和精神是「公」。「公」字的解釋就是「包羅」的意思。

基督的教會包羅「各種各類」的人。但人心是各不相同的，我們大概可以把他們分做三類：有的人很活潑，很喜歡「動作」；有的人富於情感，他以得感觸為主；有的人富於理智，他以真理和理想為重。人們既有這三類之

分，他們是否應當有三種教會？或者強迫他們同走一條路？或者在一個教會裏，於原則上是同意的，而於次要的事情上各有自由，和一個家庭一樣？

以上各種政策中，聖公會認最後一種教會為最妥善。一個「公」教會當然應當寬大，所以聖公會能包容思想不同，習慣互異的各派。「重儀派」喜歡組織和儀節，牠很像天主教。「重信派」注重個人宗教和簡單的禮儀，牠比較的接近更正教。「重理派」志在收羅所有的真理於基督的名下，不但宗教的真理且科學和哲學的真理，也盡量採取，牠的觀點是寬廣的。但在聖公會裏面，重「派」的人實居少數，多數的人不屬「派」。我們以為基督的教會不宜狹小，所以人們雖有意見不同，這究非另立教會的充份理由。外人所謂聖公會裏面的紛糾，到底還是本公會公廣精神的表現哩。

無論在甚麼國家，聖公會都是居於中間地位，介乎天主教和更正教之間。我們從牠的歷史上推求，可以得到兩種原因：（一）在宗教改革的時候英

聖公會主張任何民族的教政應當自治。而天主教教皇所謂統治全世界教會的專權並沒有存在的理由。(二)雖然這樣，可是沒有一個教會應當孤立的。牠應當和歷史上的公教會和今世的其他各教會聯絡。天主教和更正教相離很遠，各走極端。可是聖公會却介乎兩者之間，天主教偏於守舊而重規律，更正教偏於維新而尚個人自由。聖公會的目的是兼而有之，做一接連雙方的教會。

基督教分裂的現象，到十九世紀算是到了極點。到了現在，各國基督徒才覺悟教會合一的必要，而漸趨於合一的途徑。最大最難的分裂是天主教和更正教，聖公會介於二者之間，與各方面均有同情，均居戚誼。牠好比是個「橋」，能做兩端的聯絡。我們希望中華聖公會也能盡「橋」的天職，做個堅固而寬闊的橋。

中華聖公會總議會憲綱

奉

上帝之名 亞們

宗普世聖公會之

主教會督

聖品信徒等由英美加拿大聖公會所立在中華及

香港各教區之代議員承受舊新約聖經為包含一切得救之要道並視為

信奉僅有之準則承認尼吉亞信經使徒信經為道之總要恪守吾主基督

所命之聖訓及親設之聖洗聖餐二

聖禮聖事

遵守基督之教政凡此胥按上帝

之誠命而行保存教會中之聖職乃我等由

主教會督

所受於基督教會自使徒

時即有之會督會長會吏三等品職用是於主歷一千九百十二年四月二

十六日會集於上海成立議會曰中華聖公會總議會

爲中華聖公會禱文

主教史嘉樂著

全能天主，曾以使徒先知爲根基，建設主的教會，並且藉着有福的聖子宣示說，「陰間的權柄決不能勝過他，」求主指導保護推廣中華聖公會，使其靠着主之保護，遵照主的意旨，就可以多使世人皈依正道，又可以使中華衆信徒統一和平，都成爲聖潔，就將榮耀歸于主之聖名。這是因着我主耶穌基督求的。 阿們。